

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5月2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2021年5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公司董事长朱基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》

为统筹公司行政办公管理，同意整合调整公司综合部、党群工作部的部分职能，并相应调整部门名称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同意独立董事许军利出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，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。任期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在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注册资本变更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

以特别表决事项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26 日

附件：许军利先生简历

许军利，男，1960 年出生，泰和泰（北京）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。1986 年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法律系，获法学学士学位；1989 年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研究生院，获法学硕士学位。历任北京市中瑞律师事务所合伙人，北京市众天律师事务所合伙人，广西远东商务律师事务所律师。具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。